

证券代码：838811

证券简称：瀚正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瀚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鹏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683,64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4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4 人，董事张化刚、毛亮、骆耀洲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毛伟、丰张阳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董事长李鹏先生兼财务负责人职务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 2023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以及 2023 年工作规划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进行决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进行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0,266,704.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482,722.18 元。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7,577,777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后股本总额将发生变化，相应修改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涉及的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 2023 年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鹏为 2023 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合计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交易涉及公司单方面纯获得利益的交易，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抵押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3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申请贷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具体金额、银行、利率以银行

审批为准，具体手续授权董事长李鹏先生办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如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公司预计 2023 年度销售给关联方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及相关服务类产品人民币 3,000 万元，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计算，由双方签订购销合同。

（2）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拟向关联方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硬件设备等产品人民币 3,000 万元，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计算，由双方签订购销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与会股东均为非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3 年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鹏拟向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无息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一

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交易涉及公司单方面纯获得利益的交易，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瀚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83,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源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金立军、孙瑞华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瀚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源杰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瀚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瀚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